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茲提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可能延遲刊發二零一六年度年度業績及延期寄發二零一六年年報。亦提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一六年度年度業績及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一六年年報及暫停買賣(「**公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使用的術語與公告所使用術語含義相同。如公告所披露，核數師建議就審計發現聘請獨立第三方進行調查。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可以通過與核數師的溝通和合作解決該等審計發現，沒有必要聘請獨立第三方機構，以能夠讓核數師推進審計工作使本公司儘早發佈二零一六年度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一六年年報。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由於本公司未能與審計師就聘請獨立第三方調查審計發現事宜達成一致(「**獨立第三方事項**」)，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稱「**安永**」)已經分別辭任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生效(「**辭任**」)。除審計發現及獨立第三方事項，安永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請本公司股東垂注。除上述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辭任有關的事宜須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根據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決定委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稱「**信永中和**」)分別為本公司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以填補辭任造成的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止。本公司理解信永中和在滿意相關客戶接納程序並接納本集團為客戶之後，方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

承董事會命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敬雷**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及張敬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及趙素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陳樹文先生及陳永祐先生。

\* 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